

青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青人社〔2022〕5号

青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印发《青浦区 2022 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镇（街道）、各相关单位人事部门，局机关各科室、各直属事业单位、行政执法机构，各镇（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现将《青浦区 2022 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单位、本部门实际情况，认真贯彻落实。

青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 2 月 28 日

青浦区 2022 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要点

2022 年,本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对人社工作重要指示要求,认真落实六届区委二次全会精神,按照区委、区政府和市人社局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统筹抓好就业创业、人才人事、社会保障、劳动关系、党的建设和常态化疫情防控等各方面工作,更好地深化改革、服务发展、保障民生、促进和谐,努力实现本区人社工作进入“第一梯队”的发展目标,为青浦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枢纽门户做出贡献。

一、全力做好稳就业促就业工作,确保就业局势持续稳定

强化就业优先导向。更新修订就业创业相关制度规定,畅通政策大循环。推进落实就业创业见习、就业援助工作、鼓励灵活就业等政策措施,着力稳住就业基本盘。完善就业形势跟踪监测机制,加大对公共就业服务移动终端设备使用管理,强化后台数据统计分析功能。加强就业资金保障和监督管理,持续健全政策、经办、信息、监督“四位一体”的就业培训资金风险防控机制,进一步完善稽核监督机制。强化目标约束,全年新增就业人数 18300 人,其中农村富余劳动力就业 5000 人;本市户籍城乡登记

失业人数控制在 7300 人以内。

充分发挥创业带动就业倍增效应。回顾总结鼓励创业带动就业专项行动计划（2018-2022）工作成效，确保创业型城区深化创建各项指标任务按期完成，圆满通过终期验收。以“创建市特色创业型社区”“申报市、区级孵化示范基地”为抓手，拓宽创业服务辐射范围，浓厚创业氛围。强化对创业平台管理监督，不断拓展平台服务内容。广泛开展第七届青浦区创业大赛系列活动，持续推荐优秀创业者参加市、区各类创业评选活动。全年帮扶引领成功创业 500 人，其中青年大学生 300 人。

突出抓好重点群体就业创业。坚持把高校毕业生就业作为重中之重，协同各方统筹推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强化离校未就业毕业生精准帮扶，通过岗位收集排摸、岗位定向推送、专场招聘服务等方式，搭建供需双方桥梁纽带。持续深化“扬帆回青”大学生（青年）实习品牌建设，以岗位实习、职业训练、技能提升等途径增强大学生（青年）就业能力。做好校外培训机构转岗转业人员就业服务工作，通过岗位推荐、政策推送、职业指导等服务分类实施就业帮扶，平稳实现转业转岗。深入开展“人人乐业”专项行动，通过“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专场招聘等活动，强化就业援助，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全年收集发布就业岗位信息 5.5 万个，开展各类招聘活动 100 场；开展就业创业政策宣传活动 132 场；帮助 210 名长期失业青年实现就业创业；确保停止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中重新就业人员占比 50%以上。

深入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围绕长三角数字干线万亿级数

字经济带的打造，将数字技能培训作为一项重要内容，建立数字技能类补贴培训专业目录。引导推动北斗园区、华为、网易等高科技企业积极参与数字技能师资培养、课程设计、校企合作等工作，发挥“青能浦卓”区域平台作用。拟与华为公司在区技能人才培训实训基地和信息通信领域数字技能人才培养项目上加强合作，打造辐射长三角的数字技能人才培养高地。深入推进职业技能一体化建设，持续推进三地技能竞赛、三地公共实训基地共享、三地技能人才培养交流合作。配合世赛执行局做好 2022 年世界技能大赛办赛工作，进一步推动技能竞赛成果转化。全年完成补贴性职业培训 31000 人，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 600 人。

二、提升精准便利人事人才服务，建设高水平人才高地

打造高能级服务平台人才港。聚焦区第六次党代会提出的高层次人才和高学历创新创业人才总量翻一番目标，通过多个载体同频共振，打造高能级的一站式人才综合服务功能平台和人力资源配置枢纽——长三角国际人才港。建优长三角人力资源市场线下、线上平台，多渠道、全方位有效整合区域内优质企业、人力资源和人才服务需求，以现代信息技术建设智能化人才交流平台。推出“青峰”海创计划，启动运营上海青浦（长三角）留学人员创业园，制定出台扶持留学人员创新创业激励政策，打响别具青浦特色的“海聚英才·创想青浦”品牌，多维度、多渠道、多层次形成留学回国人才服务网络，提升本区海外人才集聚度，提升创新创业能级。推进上海长三角人力资源产业园建设，聚焦服务平台、新业态、交通、物流、快递领域以及服务制造业的人力资

源机构，积极争取财政扶持资源，增强园区配套服务功能。出台《青浦区长三角数字人力资源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引进上海外服与区属国资协作的创新模式，发挥双方优势，提升服务能级，助力本区域乃至长三角地区的人力资源产业发展。

着力提升人才服务能力水平。全面落实本市新时代人才引领发展战略和本区青峰人才政策，加大对新城新政精准投放宣传，联合街镇、园区加大政策宣传力度和广度，持续打造提升“尚善慧聚”人才服务品牌，提供更加精准高效的人事人才服务，全年引进中高层次人才1500人。整合优化各类人才培养，成立博士后工作领导小组，形成博士后联络员制度等长效机制，在留创园孵化基地内建立青浦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分中心，厚植高层次人才培养根基。深入推进长三角人才评价一体化，做好示范区机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政策宣传，积极组建本区工程系列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探索推行人才专项资金部分项目以数字人民币方式兑付，加快人才资金到账速度和便捷性，不断提升人才获得感和满意度。

有序规范人事管理和评比表彰。在确保全区事业单位岗位管理数据迁移入库、核实无误的基础上，全面推进事业单位岗位管理平台在全区运行使用，通过业务流转、动态更新，及时、准确掌握区内各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和人员聘用情况变化，进一步有序规范本区事业单位管理。持续做好本区事业单位、社工、三支一扶等人员集中公开招聘工作。组织开展本区街镇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工作。依法依规开展各类评比达标表彰活动。做

好本区机关事业单位福利保障和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的。

三、高质量推进社会保障工作落实落地，进一步促进民生改善和共同富裕

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全方位、全覆盖开展城乡居保政策宣传活动，充分运用入户调查结果，着力提升宣传实效，积极引导参保人员多缴长缴，确保全年贫困人员等重点人群参保率不低于90%。持续推进存量无账户人员参保，有效运用“金保工程”大数据支撑，重点推进40周岁以上未就业未参保人群参保。落实“一网通办”“双减半”工作要求，融合线上线下服务平台，深化城乡居保业务向社区延伸，指导街镇业务经办，实现业务“零材料”申报和容缺受理机制。

按期调整发放养老待遇。围绕共同富裕和民生改善目标，制定2022年四类体制外人员生活费调整意见，指导各街镇做好2022年原乡镇办企业中原居民户口退休人员养老金、未参保城镇及自理口粮户老年人养老补贴的调整工作，按时足额发放城乡居保养老待遇、征地养老人员生活费和一次性节日补贴。结合社保基金管理风险专项排查发现的经办问题和管理短板，严格执行稽核内控管理制度，打造“管理+技术”风险防控长效机制。

扎实做好征地保障工作。根据市人社局关于五大新城建设政策支持，聚焦中央商务区等新城重点项目征地保障工作，有效利用市级绿色通道，加快新城项目审批进度，助力青浦新城高质量发展。配合区重大办做好沪苏湖铁路、苏申内港线二期、17号线西延伸、沪苏嘉城际铁路等重大工程项目推进工作。及时衔接好

市、区两级即将到期的征地保障文件，全力做好区级文件修订，加大本区征地经办培训和宣传力度，助推新政下征地保障项目顺利落地。

四、稳妥推进劳动关系各项工作，全力维护劳动关系总体和谐稳定

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全面落实劳动关系三方协商协调机制，有序推进劳动关系“和谐同行”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持续开展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迭代升级达标企业激励措施，申报创建市和谐劳动关系达标企业不低于650户。落实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实施意见，持续开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专项行动，加强平台企业劳动关系用工指导和监督，促进平台企业健康发展。进一步加强劳务派遣事中事后监管力度，继续发挥企业欠薪保障金垫付效能。巩固完善信访工作制度，提升信访和12345热线工单处置的办理质量和效率。

全面加强根治欠薪工作。深入贯彻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加强根治欠薪工作考核，发挥“两网”管理优势，有效推进欠薪线索转办共同处置平台机制，加大对劳动密集型加工制造业、餐饮服务、快递物流、校外培训机构和工程建设领域欠薪治理的专项抽查和督查，强化监察仲裁联动和公安司法行政衔接机制，从严处置恶意欠薪案件。运用欠薪平台线索、国务院互联网+督查、网络舆情等实时信息和智能算法支持，精准研判风险隐患走势，提高劳资矛盾预警效能。全年劳动保障监察案件查处率

100%，举报投诉案件按期结案率 100%，“全国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线索案件完成率 100%。

提升劳动人事争议调处效能。进一步完善简案速裁，结合巡回庭、“互联网+庭审”等新型办案方式，使简案速裁工作便民利民、提速增效明显。着力夯实 2 个快递物流行业劳动争议调解工作站基础，进一步探索多元纠纷解决模式，发挥社会力量维护地区劳动关系和谐稳定。发挥长三角三地仲裁轮值牵头作用，探索合作劳动案件协查协办、信息资源互认共享、办案查案联学联建，促进跨区域劳资纠纷处置效能。着力在快递物流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集中的行业、区域培育一批劳动争议调解组织，为妥善调处新就业形态劳动争议提供组织保障。全年劳动人事争议综合调解率不低于 68%，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不低于 92%。

五、提高法治人社建设水平，不断提升人社管理服务效能

不断强化依法行政能力。按照全面依法治区各项要求，落实权责清单、负面清单制度，实行动态管理。加强对行政执法过程的监督，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和工伤疑难案件讨论制度，做好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答复答辩和债权申报工作，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和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制定和监督管理，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的法制审核机制，做好备案审查、评估和清理工作。全面推进人社政务公开工作，扩大人社政策法规宣传覆盖面，开展各类法规政策宣传活动。

积极提升人社服务水平。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推进行政审批“证照分离”改革落地，继续做好“一网通办”公共数据归集，强化公共数据运用，全面梳理政务服务事项，推进落实人社服务快办行动。深化“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的综合窗口改革，实现业务流程再造，保证各项改革任务落地见效。完善修订人社公共服务事项办事指南。继续做好行政审批事项“双减半”和“一网通办”政务服务“好差评”工作，优化政务服务流程，主动接受企业群众监督和评价。强化基层基础意识，大兴调查研究之风，持续推进大调研常态化、制度化。

六、持续加强党的建设，全面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深化细化“四责协同”机制建设，严格落实党内规章制度，深入开展警示教育活动，以党风廉政建设责任项目为抓手推进廉政风险防控，深化“局长走流程”活动，加强政风行风建设。加强党对意识形态责任制工作的全面领导，定期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情况。进一步抓好基层党建，开展“三个责任制”检查，推动各基层支部围绕主责主业深入打造“党建品牌”。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做好各类人才的选拔、推荐、挂职锻炼等工作，继续开展干部培训和练兵比武活动，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继续开展“坚定信念，争创‘五星’，打造阳光人社新形象”主题活动，搭舞台、树典型，进一步激发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热情。充分发挥工青妇等群

团组织的作用，积极做好关心关爱干部职工工作。

抄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青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2年2月28日印发